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6-047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8月31日下午15时30分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现就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8 月 24 日。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 15:00 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会和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A栋8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补选胡春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一）提案2和提案3均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时，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并将相关提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前述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审议提案1时，关联股东深圳市奥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和鑫科技有限公司、新余鑫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陈五奎先生和李粉莉女士将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提案进行投票。

（二）上述提案1-3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胡春学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2026年8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因本次股东会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故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为了便于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股东如拟亲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请将相关参会登记资料于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前以专人送递、邮件方式交至公司。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A栋801室。

（三）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8月28日9:30至12:00和14:00至17:00。

（四）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A栋802-804室

电话：0755-29680031

电子邮箱：gongyanping@topraysolar.com

联系人：龚艳平

（五）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218。
2. 投票简称：拓日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会没有累积投票提案。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09:25，0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6年8月31日召开的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胡春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及性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